股转系统办发〔2021〕79号附件1

工程技术文档

全国股转公司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等业务

通关测试方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关于本文档**

|  |  |  |
| --- | --- | --- |
| 文档名称 | 全国股转公司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等业务通关测试方案 | |
| 说明 |  | |
| 修订历史 | | |
| 版本号 | 修改日期 | 修改说明 |
| V1.0 | 2021.7.10 | 创建本文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目录**

[一．测试目的和背景 1](#_Toc76739394)

[二、参测机构 1](#_Toc76739395)

[三、参考技术规范 2](#_Toc76739396)

[四、参测技术系统 2](#_Toc76739397)

[五、测试内容 3](#_Toc76739398)

[六、测试时间安排 5](#_Toc76739399)

[七、测试场景及证券安排 7](#_Toc76739400)

[（一）摘牌证券服务专区业务 7](#_Toc76739401)

[（二）QFII/RQFII经纪模式 7](#_Toc76739402)

[（三）信息发布优化 7](#_Toc76739403)

[（四）测试要求和说明 7](#_Toc76739404)

[八、通关测试数据准备 8](#_Toc76739405)

[（一）挂牌情况、证券行情信息和证券信息 8](#_Toc76739406)

[（二）证券账户、交易单元、托管单元及持仓 8](#_Toc76739407)

[（三）挂牌公司分层信息 9](#_Toc76739408)

[（四）交易网关、行情网关和结算网关 9](#_Toc76739409)

[九、通关测试系统接入方式 9](#_Toc76739410)

[（一）参测机构接入深证通 9](#_Toc76739411)

[（二）参测机构接入摘牌证券服务专区 9](#_Toc76739412)

[（三）参测机构接入中国结算 9](#_Toc76739413)

[（四）测试相关软件下载 9](#_Toc76739414)

[十、测试要求及注意事项 10](#_Toc76739415)

[十一、联系方式 11](#_Toc76739416)

一．测试目的和背景

为验证各市场参与者技术系统对于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等业务的技术准备情况，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联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证通”）共同搭建通关测试环境供市场进行通关测试。

请各参测机构认真阅读本测试方案，在测试过程中按照要求进行充分测试。

二、参测机构

1.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3. 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
4. 各主办券商、信息商

三、参考技术规范

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支持平台数据接口规范(V1.45)》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证券服务专区技术开发指南（V1.0）》

3.《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周边技术系统开发者指南（V1.5）》

四、参测技术系统

1. 全国股转公司交易支持平台通关测试环境
2. 全国股转公司摘牌证券服务专区通关测试环境
3. 中国结算新三板登记结算系统通关测试环境
4. 深证通通信系统通关测试环境
5. 主办券商、信息商相关测试环境

五、测试内容

验证各参测机构核心技术系统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证券服务专区技术开发指南（V1.0）》等技术规范的要求对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等业务进行改造，达到上线要求。

**（一）摘牌证券服务专区业务**

1.验证全国股转公司可通过摘牌证券服务专区提供转让业务，能正确对市场上传的专区申报文件进行格式校验并生成专区回报文件，能正确下发专区终止挂牌股票转让信息文件。

2.验证中国结算新三板登记结算系统能够根据成交回报数据正确对资金和股份进行日终处理，生成日终数据并发布。

3.验证各主办券商能够正确将投资者的摘牌证券委托进行汇总，按照投资者委托的先后顺序生成申报文件，并向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申报。各主办券商可通过摘牌证券服务专区下载专区回报文件。

4.验证各主办券商能根据投资者适当性进行正确的转让权限控制，对提交的委托做必要的合法性校验并进行资金或股票的冻结。

5.验证各主办券商和托管机构能够正确接收中国结算发布的日终数据并完成清算交收，并根据投资者成交情况做好反向转让控制。

**（二）QFII/RQFII 经纪模式**

1.验证全国股转公司能支持 QFII/RQFII账户开展各类股转业务，并允许该类账户选择经纪模式开展业务。验证选择托管模式的 QFII/RQFII账户只能通过指定的交易单元开展业务。

2.验证中国结算新三板登记结算系统能够正确对交易数据进行日终处理，生成日终数据并发布。

3.验证深证通通信系统能够正确转发主办券商的委托数据和全国股转公司的回报和行情数据。

4.验证开展 QFII/RQFII 业务的主办券商能支持 QFII/RQFII账户开展各类股转业务，并允许该类账户选择经纪模式进行交易。

5.验证各主办券商能根据QFII/RQFII 账户的投资者适当性进行正确的交易权限控制，对提交的委托做必要的合法性校验并进行资金或股票的冻结。

6.验证各主办券商和托管机构能够正确接收中国结算发布的日终数据并完成清算交收。

**（三）信息发布优化**

1.验证各主办券商技术系统能够正确接收 FDEP 下发的NQFC.DBF 文件，并根据投资者的适当性控制其交易权限。

2.验证各主办券商能够正确接收全国股转公司行情数据，并正确揭示证券是否存在差异化表决权。

3.验证各信息商能够正确接收全国股转公司行情数据，并正确揭示证券是否存在差异化表决权。

六、测试时间安排

本次通关测试时间为2021年7月17日，模拟一个完整交易日：

|  |  |  |  |
| --- | --- | --- | --- |
| **交易时段** | **精选层** | **创新层、基础层** | **摘牌证券服务专区** |
| 08:30 | 下发初始行情 | | 揭示当日摘牌证券行情信息 |
| 09:15 | 开市、大宗交易收单 | |
| 09:25 | 开盘集合竞价 | —— |
| 09:30 | 连续竞价 | 做市交易、集合竞价 |
| 10:30 |
| 11:30 |
| 11:30 | 中午休市 | | |
| 13:00 | 下午开市 | | |
| 13:00 | 连续竞价 | 做市交易、集合竞价 | —— |
| 14:00 | 摘牌证券协议互报委托汇总文件上传 |
| 14:30 |
| 14:57 | 收盘集合竞价 | —— |
| 15:00 |
| 15:00-15:30 | 大宗交易、做市商互报 | |
| 15:30 | 闭市 | |
| 15:40后 | 约19:00下发NQFC文件 | | 摘牌证券协议互报成交结果文件下载 |

具体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测试时间** | **全国股转公司测试内容** | **参测机构测试内容** |
| 8:30 | 发送T日初始行情库，当日证券信息库等，重点测试差异化表决权行情下发。摘牌证券服务专区能正确下发终止挂牌股票转让信息文件。 | 接收T日初始行情库、证券信息库等，重点测试差异化表决权行情揭示。主办券商能正确下载专区信息文件。 |
| 9:15-11:30 | 测试交易系统接收QFII/RQFII账户在经纪模式下各类股转业务申报，可以对申报进行正确处理并返回成交回报，能正确发送行情信息。选择托管模式的 QFII/RQFII账户通过非指定交易单元的申报全部作废。 | 测试QFII/RQFII账户在经纪模式下可以进行各类股转业务，能够查看申报处理状态、成交回报情况和行情揭示情况。验证选择托管模式的QFII/RQFII账户只能通过指定的交易单元进行有效申报。 |
| 11:30-13:00 | 中午休市，不接受申报处理。 | 模拟中午休市业务。 |
| 13:00-15:00 | 测试交易系统接收QFII/RQFII账户在经纪模式下各类股转业务申报，可以对申报进行正确处理并返回成交回报，能正确发送行情信息。选择托管模式的 QFII/RQFII账户通过非指定交易单元的申报全部作废。 | 测试QFII/RQFII账户在经纪模式下可以进行各类股转业务，能够查看申报处理状态、成交回报情况和行情揭示情况。验证选择托管模式的QFII/RQFII账户只能通过指定的交易单元进行有效申报。 |
| 14:00-14:30 | 验证摘牌证券服务专区可提供转让业务，对券商上传的专区申报文件进行格式校验并返回格式校验结果。 | 验证能够将投资者的摘牌证券委托按顺序汇总并生成申报文件，并向摘牌证券服务专区提交申报。能正确下载申报文件上传后返回的格式校验结果。 |
| 15:00-15:30 | 测试交易系统接收QFII/RQFII账户的大宗交易申报并生成成交回报。 | 测试QFII/RQFII账户在经纪模式下可以进行大宗交易申报，能够查看申报处理状态和成交回报情况。 |
| 15:40之前 | 验证能正确根据今日校验通过的申报文件生成相应的回报文件并通过摘牌证券服务专区下发。 | 验证能通过摘牌证券服务专区正确下载和处理回报文件。 |
| 15:30-18:00 | 接收中国结算清算交收数据。 | 通过CCNET接收中国结算清算交收数据。 |
| 18:00后 | 通过FDEP向市场下发NQFC文件，完成日终处理。 | 通过FDEP接收并处理NQFC文件，完成数据清算。 |

七、测试场景及证券安排

（一）摘牌证券服务专区业务

本次通关测试不单独设置测试场景，当日下发的专区摘牌信息文件内容为空，测试当日所有申报文件格式校验后均返回9500无效代码错误，成交结果不会更新。

（二）QFII/RQFII经纪模式

本次通关测试不单独设置测试场景，所有场景以2021年7月19日（周一）生效的业务场景为准。各参测主办券商应使用生产环境QFII/RQFII账户完成系统功能验证。

（三）信息发布优化

|  |  |  |
| --- | --- | --- |
| **业务场景** | | **证券代码** |
| 差异化表决权 | 证券信息库中XXQTYW字段第二字节“T”表明有差异化表决权安排，“F”表明没有差异化表决权安排 | 835084，839483，831445 |
| 分层信息文件下发 | 日终阶段通过FDEP下发NQFC.DBF文件 | —— |

（四）测试要求和说明

1.摘牌证券服务专区业务通关测试过程中，主办券商在14:00-14:30时间内，可以多次上传申报文件，每次上传的申报文件须为当天申报的全量数据，且以最后一次提交成功的申报文件为有效申报文件。14:30以后，仍处于上传中的文件系统将不作处理。券商须能下载并正确处理回报文件，能够正确识别文件中返回的错误信息并揭示给投资者。

2.QFII/RQFII托管模式下只能通过开户时预留的账户交易单元和托管单元路径报单，否则该报单按废单处理。

3.信息发布优化测试过程中，各主办券商应能正常接收NQFC.DBF文件，各主办券商和信息商能够根据股转下发的NQXX.DBF文件正确揭示差异化表决权行情信息。

八、通关测试数据准备

（一）挂牌情况、证券行情信息和证券信息

证券初始行情信息和初始信息以2021年7月16日（周五）全国股转公司生产环境收盘行情（NQHQ.DBF）和证券信息（NQXX.DBF）为准。

（二）证券账户、交易单元、托管单元及持仓

本次测试的账户、交易单元、托管单元及持仓的初始信息以2021年7月16日（周五）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结算生产环境日终数据为准。

（三）挂牌公司分层信息

除特殊处理证券外，其余挂牌公司股票初始分层信息以2021年7月16日（周五）全国股转公司生产环境日终数据为准。

（四）交易网关、行情网关和结算网关

交易网关、行情网关、结算网关的初始用户与密码以2021年7月16日（周五）全国股转公司、中国结算和深证通生产环境闭市时数据为准。

九、通关测试系统接入方式

（一）参测机构接入深证通

参测机构使用生产环境线路接入深证通，如有问题，及时与深证通联系。

（二）参测机构接入摘牌证券服务专区

参测券商通过互联网访问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网址：<https://bpm.neeq.com.cn>，登陆后点击左边导航中的“终止挂牌专区”链接进入专区。测试开始前，各主办券商应通过各自管理员UKEY为参测UKEY增加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相关权限。

（三）参测机构接入中国结算

参见中国结算测试方案。

（四）测试相关软件下载

本次测试所需的交易网关、行情网关无须升级，可在深证通官方网站下载。

十、测试要求及注意事项

1.各参测机构应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支持平台数据接口规范(V1.45)》等技术规范和测试方案，认真做好技术准备和测试环境准备工作，制定详尽的测试计划，并指定专人负责本次通关测试工作。

2. 参测各主办券商须确保至少提供一种摘牌证券服务专区收单渠道。拟开展QFII/RQFII业务的主办券商须参加QFII/RQFII经纪和托管模式测试。资管系统参加本次测试的，应当同时通知为其开展托管结算业务的托管机构参加测试。

3.在测试过程中，各参测机构应按要求覆盖相应测试场景。请各参测机构详细记载测试现象与结果，检查其正确性。如发现异常现象，请及时通过电话或QQ群与全国股转公司沟通联系。

4. 测试结束后，各参测主办券商应收集各自技术系统的测试情况，于2021年7月17日20:00之前通过BPM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通关测试报告（附件2，无需盖章），7月20日（周二）17:00前提交盖章版测试反馈报告。各参测信息商应按上述时间要求通过电子邮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测试报告，邮件主题和附件名称均为：机构名称+摘牌证券服务专区等业务通关测试报告，收件邮箱为：techservice@neeq.com.cn。

5.本次测试的数据仅为测试使用，不能作为生产环境任何交易、非交易及开户等业务的依据。

6.全国股转公司履行上线决策后，请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通关测试结果做好技术系统恢复和验证工作，确保下一交易日（7月19日，周一）生产系统正常，并于2021年7月18日（周日）10:00前通过BPM系统反馈技术系统恢复情况报告（无须盖章）。

十一、联系方式

|  |  |
| --- | --- |
| **测试联系单位** | **联系电话** |
| 全国股转公司 | 010-63889800（交易支持平台）  010-63889907（摘牌证券服务专区） |
| 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 | 0755-83182222 |
| 测试QQ群 | 338167838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证券通信有限公司

二○二一年七月